

低保新政惠及成年无业重度残疾人 可视为“单人户”申请低保

本报讯(记者 李严)11月29日,淮河早报、淮南网记者从市政府新闻办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了解到,近日,我市在全省率先修订印发《淮南市最低生活保障工作操作细则》,其中对成年无业重度残疾人申请低保,视为“单人户”核算其家庭收入,视情豁免其法定供养义务人供养费。

据介绍,我市以扩大社会救助政策覆盖面为主线,以将更多困难群体纳入保障范围为落脚点,做好扩围增效政策修订工作。根据安徽省民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最低生活保障等社会救助兜底保障工作的通知》(皖民社救字〔2022〕112号)要求“兄弟姐妹或者6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给付的供养费用,可以视情适当豁免,符合条件的,纳入低保范围。”我市进一步细化政策,拓宽低保保障范围。在《淮南市最低生活保障工作操作细则》(淮民〔2023〕89号)中规定“成年无业重度残疾人,

与法定供养义务人共同生活的,视为‘单人户’核算其家庭收入。成年无业重度残疾人的法定供养义务人为其兄弟姐妹或者6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的,或者成年无业重度残疾人的法定供养义务人为60周岁以下、且人均可支配收入低于上年度我市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视为无能力承担供养义务,不计算赡(扶、扶)养费。其他法定供养义务人给付的赡(扶、扶)养费按照其月总收入的百分之二十至三十的比例计算,或按前款赡(扶、扶)养费的基本计算公式计算,按两者较低者计入收入。”

另外,还对申请低保的重病重残家庭其共同生活家庭成员人均金融资产由不超过月保障标准的30倍提高到48倍;允许申请低保家庭拥有1辆(艘)8万元以下的非经营性机动车、大型农机具、船舶;因残、因病、因学等刚性支出全部扣减。新细则印发以来,我市

新增低保对象1335人。

我市还降低了低收入人口认定条件。在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完善低收入人口认定工作的通知》中,核算低保边缘家庭人均收入时扣减因残、因病、因学等刚性支出以及必要的就业成本,将重病重残低保边缘家庭共同生活家庭成员人均金融资产提高到不超过月低保标准的72倍,允许其家庭拥有1辆(艘)12万元以下的非经营性机动车、大型农机具、船舶。目前,我市已认定的低保边缘家庭和支出型困难家庭人口近1万人。

据了解,为了优化办理流程,在全市范围内推行低保和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审核确认权限下放至乡镇(街道),将办理时限压缩至15个工作日内。坚持落实书面告知、动态管理、公开公示、近亲属备案、畅通举报渠道等5项制度,努力提升社会救助工作规范化、精准度,确保应保尽保、应退尽退。

他把青春镌刻在乡村振兴热土上 扎根农业大托管,淮南青年陈骞获第二届全国乡村振兴青年先锋称号

本报记者 廖凌云 摄影报道



乡村振兴,离不开青年人才。11月29日,淮河早报、淮南网记者从团市委获悉,共青团中央、农业农村部联合印发了《关于表彰第二届全国乡村振兴青年先锋的决定》,淮南青年陈骞同志获得第二届全国乡村振兴青年先锋称号。

全国乡村振兴青年先锋,是共青团中央、农业农村部授予在涉农创业、乡村治理、科技兴农、乡村社会实践等服务乡村振兴方面作出积极贡献的青年人才的全国性奖项,旨在选树一批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优秀青年人才,示范引领广大青年在乡村振兴大舞台挺

膺担当、贡献力量。他们中有敢闯敢试的创业青年,有为乡村振兴作出突出贡献的驻村第一书记、大学生村官,有致力于农业科研、农业技术推广的专家学者,有服务乡村振兴事业的技能人才。

“农业托管看安徽,安徽托管看淮南。”农业大托管模式正起源于陈骞所扎根的凤台县杨村镇店集村。2019年,淮南市在凤台县杨村镇店集村等3个村8000亩耕地试点托管经营,在全国首创了农业生产大托管模式。这一改革的设计模型就是“两委托两跟进一托底”,引导农民将土地经营权委托给村集体,村集体将集中起来的土地委托给专业农业生产服务主体生产经营,同时协调生产要素、社会化服务跟进,并引入社会保险托底。

1992年1月,陈骞出生于凤台县杨村镇店集村,现任凤台县骞兴供销合作社理事长。2014年,陈骞毕业之后,回到家乡,接棒成为一名年轻的种粮大户,踏上转型之路,持续钻研现代化的种粮方式。2017年,陈骞创办了凤台县骞兴供销合作社。

近年来,他积极探索和拓展“大托管”业务,托管流转土地3650亩,按照全程化保姆式服务,对土地耕、播、种、收、售实行“十统一”,对土地统一技术指导、统一供种、统一施肥、统一旋耕、统一机条播(统一机插秧)、统一开沟、统管流水,统防统治、统一收割、统一回收(加工、销售)、统一秸秆综合利用。根据2020—2022年三年的托管“十统

一”服务和社会上常规操作对比,他托管的土地每亩少投入360元,多增收400元。合作社2020年上缴村集体5.5万元,2021年上缴村集体17万元,2022年上缴村集体17万元,真正实现土地的规模化、集约化、机械化、经营化,做到土地增效、粮食增产、农民增收、村集体壮大。

“创新是合作社的核心竞争力和动力之源,唯有坚持不懈创新经营模式,不断延伸拓展农业产业链条,合作社才能不断做强做大做优,也才能够实实在在有力助推现代农业的发展。”陈骞这样说,也是这样做的,一直行走在乡村振兴的路上。目前,陈骞带领的合作社准备把全村70%的劳动力解放出来,从事二产、三产,真正做到人人有活干,家家有钱赚。他托管的3650亩流转土地全部实现了机械化作业,从插秧到加工成大米,再进入流水线生产成汤圆、粽子、年糕等对外销售,实现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

近年来,合作社先后被评为全国标杆基层社、淮南市四星级综合服务社;陈骞本人先后获得“淮南市粮食生产先进工作者”“安徽省乡村振兴青年先锋”等称号。一分耕耘,一份收获。陈骞表示,“我们这代农村青年赶上了乡村振兴,才能在农村实现梦想。作为新时代的青年人,我们将紧紧抓住新时代发展的大好机遇,乘势而上,尽己之力,奋发有为,为乡村振兴贡献青春力量!”